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uicheng (China) Media Group Limited **瑞誠(中國)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40)

- (1) 聯席公司秘書辭任；
 - (2) 授權代表變動；
- 及
- (3) 變更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

瑞誠(中國)傳媒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張夢弛先生(「張先生」)已辭任(i)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ii)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3.05條所指的本公司授權代表(「授權代表」)及(iii)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所指在香港接受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送達的本公司獲授權代表(「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自2023年9月27日起生效。

張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概無任何意見分歧且並無有關其辭任的其他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張先生於其任期內向本公司所作之寶貴貢獻深表謝意。

繼張先生辭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後，董事會副主席兼執行董事冷學軍先生擔任本公司唯一公司秘書。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繼張先生辭任後，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王欣女士已獲委任為授權代表，自2023年9月27日起生效。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繼張先生辭任後，鄺燕萍女士已獲委任為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自2023年9月27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瑞誠(中國)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王欣

香港，2023年9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欣女士、李娜女士及冷學軍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雪先生、吳科先生及侯思明先生。